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Unity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13)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該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董事會已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2	(5,785)	(715)
其他收益	2	914	4,884
根據持作買賣投資分類 之上市投資公平值變動		(17,439)	9,546
出售根據可供出售投資分類之 上市投資之已變現收益／(虧損)		10,335	(35,792)
根據可供出售投資分類之 非上市權益投資之減值		—	(4,402)
其他經營開支		(5,578)	(10,605)
融資成本		(352)	(1,188)
除稅前虧損	4	(17,905)	(38,272)
稅項	5	—	—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17,905)	(38,272)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40,695)	82,143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時變現		(11,795)	34,655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52,490)	116,798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 總全面(虧損)／收入		(70,395)	78,526
			(經重列)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6	(0.04)港元	(0.40)港元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9	4,408
可供出售投資	7	345,077	258,798
		<u>348,516</u>	<u>263,206</u>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投資	7	42,033	29,149
其他應收款		158	37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151	6,359
		<u>43,342</u>	<u>35,88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8	31,541	2,576
		<u>11,801</u>	<u>33,309</u>
流動資產淨值		<u>360,317</u>	<u>296,515</u>
資產淨值		<u>360,317</u>	<u>296,515</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85,392	14,387
儲備		274,925	282,128
總權益		<u>360,317</u>	<u>296,515</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有必需資料及披露事項，故應連同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則按公平值計量。

編製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所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採納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一切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適用於本集團及於本期間生效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任何新訂及經修訂之已頒佈但尚未於本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惟目前尚未能合理地估計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營業額及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投資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確認之營業額及收益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營業額		
出售持作買賣投資之業績	(5,785)	(715)
其他收益		
股息收入－上市投資	883	4,853
利息收入	31	31
	914	4,884
總收益	(4,871)	4,169

3. 分部資料

就內部呈報而言，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即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之投資。由於本集團之營業額、經營溢利之貢獻、資產及負債均來自於此單一分部，故毋須呈報業務分部(本集團主要呈報分部)資料。

地區資料

下表為(i)本集團收益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財務工具除外)(「特定非流動資產」)按照地域分區之資料。本集團賺取收益之地域分區乃以各自投資所處市場為基準；而特定非流動資產之地域分區乃以資產實物所處地區為基準。

	收益		特定非流動資產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香港	(5,594)	(635)	3,439	4,408
其他地區	723	4,804	-	-
	<u>(4,871)</u>	<u>4,169</u>	<u>3,439</u>	<u>4,408</u>

4. 除稅前虧損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經扣除(計入)：		
折舊	1,091	689
捐款	30	-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5,67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518	1,407
有關授出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145	-
有關下列項目之經營租賃支出：		
土地及樓宇	431	346
租賃機器	33	27
	<u>4,550</u>	<u>(36,507)</u>
根據上市規則第21.12(1)(c)條披露		
出售上市投資之變現收益(虧損)	4,550	(36,507)
上市投資之未變現虧損(盈餘)	17,439	(9,546)
非上市投資之未變現虧損	-	4,402
	<u>17,439</u>	<u>(40,651)</u>

5. 稅項

由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稅務虧損，故並無在財務報表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6.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期間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港幣17,905,000元(二零零九年：港幣38,272,000元)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418,818,501股(二零零九年：(經重列)94,658,433股)計算。二零零九年每股基本虧損之比較數字已經調整，以反映本期間供股之影響。

由於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本期間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於二零零九年，由於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後有反攤薄效應，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投資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股本投資，公平值在香港上市	7(i)	300,836	214,557
股本投資，成本值			
在香港非上市		36,058	36,058
減值虧損		(30,058)	(30,058)
		6,000	6,000
在海外非上市		11,641	11,641
債務投資，在香港非上市，公平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部份		24,023	24,023
嵌入式衍生工具		2,577	2,577
		26,600	26,600
合計		345,077	258,798
持作買賣投資			
股本投資，公平值			
在香港上市		31,485	18,341
在海外上市		10,548	10,808
合計		42,033	29,149

- (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下列香港上市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權益之賬面值超逾本集團總資產的10%。

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本詳情	本集團所持已發行資本之賬面值部份
中國公共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醫療數據評估分析及醫療訊息技術系統，供取得、處理醫療數據及醫療數據應用系統之用，開採礦物資源及配件、無線電集群系統集成、提供電訊相關及其他增值電信的相關技術服務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	2.65%
華人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百慕達	物業投資及發展、經紀、證券投資、放債及化妝品分銷及買賣	普通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	0.19%

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付證券經紀	31,284	2,25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57	325
	31,541	2,576

應付證券經紀之貿易應付款因買賣上市投資時而產生保證金貸款，有關貸款乃按要求償還。董事認為，就本集團業務性質而言，賬齡分析並無額外價值，故未有披露賬齡分析。

9. 中期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七日發表之公佈，本公司公佈：

- (i) 本公司擬向股東提出股本重組（「股本重組」），其將包括(a)將每二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已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港幣2.00元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b)透過註銷每股合併股份中港幣1.99元之已繳足股本，將每股合併股份之已繳足股本由每股港幣2.00元削減至每股港幣0.01元，以形成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經調整股份（「經調整股份」）；(c)將有關股本削減所產生之進賬用於抵銷本公司之累計虧絀，而餘額（如有）將轉撥至本公司之可分派削減股本儲備賬；及(d)分拆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法定但尚未發行股份為十股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經調整股份；及
- (ii) 本公司建議（待股本重組生效後）透過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6元之價格向合資格股東發行不少於341,567,856股新經調整股份及不多於444,038,208股新經調整股份，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經調整股份可獲發八股供股股份。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任何本期間之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業績

本集團錄得本期間淨虧損約為港幣17,905,000元，較去年同期淨虧損約港幣38,272,000元下跌53.22%。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之淨虧損，主要由於出售其持作買賣之上市投資之已變現虧損及重估其持作買賣上市投資之未變現虧損所致。本公司於本期間每股虧損為港幣0.04元，而經重列之二零零九年數額則為港幣0.40元。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公司為投資公司，其股份自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七日起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21章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於回顧本期間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仍然是維持對在香港和世界其他主要股票市場的上市公司以及非上市公司進行投資。

儘管中國經濟基礎維持強勁，香港股票市場及流入本地財經體系的資金乃依賴全球經濟發展，整體風險仍然高企。雖則全球經濟復甦速度較預期迅速，惟復甦仍處於起始階段，令人擔憂的是目前全球經濟很有可能經歷「W」型雙底復甦模式。各國的財政刺激措施所達到的效益很可能會逐漸消逝，引致經濟增長放緩，特別是如果私營機構的需求並未以快速步伐回復增長。倘若環球經濟復甦遜於預期，可能會在本財政年度下半年引發另一輪風險危機，從而造成巨大影響。

另一項風險源頭就是全球各國在二零一零曆年中實施更嚴謹的貨幣政策。美國聯邦儲備局可能不會在近期增加聯邦儲備基金利率，意味著將逐步縮減定量寬鬆政策。市場預期美國聯儲局大約在二零一零年第四季開始，從金融體系慢慢抽走美元，減低流通量。屆時，全球股票市場可望得以糾正過來，因投資者會因應全球金融體系在缺乏資金的情況下定價。中國經濟預料在未來一年繼續超出全球其他對等國，其投資及國內消費在向前復甦上將起關鍵作用；強大內需有助吸納迎面而來的通脹壓力。

全球金融業及經濟環境持續不明朗，大大增加投資者對風險的厭惡，從而對全球股票市場造成空前波動。香港、中國以至全世界經濟狀況的復甦步伐預料在中期仍然維持緩慢。展望來年，董事會相信，股票市場將仍然機遇處處，惟同時亦充滿波動及難以捉摸。困難市況將持續貫通整個年度，而董事會將採取審慎的投資方針及不斷調整其投資組合，並在機會湧現時進行集資。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之資產組合以內部產生資金及集資活動撥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合共約港幣11,801,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33,309,000元)，現金及銀行結存約港幣1,151,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6,359,000元)。

本集團可動用信貸與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比較並無重大變動。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無抵押短期計息借款(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86%大幅增加至8.05%，(乃按本集團總負債除以總資產為計算基準)，此乃動用來自受監管證券經紀提供之保證金信貸約港幣31,284,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251,000元)所致。董事會相信，動用保證金信貸維持資金之靈活性及持續性。考慮現有資產及可動用信貸額，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應付持續經營之需求。

於回顧本期間內，本公司已完成一項一股供兩股之供股及兩項股份配售，發行569,279,762股供股股份及合共128,770,000股配售股份，所收取之款項淨額分別約為港幣81,550,000元及港幣46,700,000元。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投資香港上市證券及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求集資機會，以鞏固本公司之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經審核每股綜合資產淨值為港幣0.42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港幣2.06元)。每股綜合資產淨值按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約港幣360,317,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96,515,000元)及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合共853,919,643股(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3,874,881股)股份計算。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多名受規管證券經紀商向本集團授予保證金信貸，而該等信貸乃以本集團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作擔保。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已動用約港幣31,284,000元之信貸額（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251,000元），而抵押予證券經紀商之可供出售投資及持作買賣投資之賬面總值約為港幣369,469,000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70,306,000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及重大或然負債。

匯兌風險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投資均以港幣或新加坡元計值。董事會認為所面臨的匯兌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運用金融工具對沖該等風險。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於回顧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規定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及A.4.1條，概述如下。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兼任。KITCHELL Osman Bin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獲委任為主席，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職務。KITCHELL Osman Bin先生具備卓越領導才能，且十分熟悉本集團業務。董事會認為目前由一人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之領導，提高業務規劃和決策以及實行長期商業策略之成效。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須按特定年期獲委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並無按固定任期委任非執行董事，此舉構成偏離守則條文第A.4.1條。然而，根據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十三日修訂之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57條，所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並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不時檢討及更新企業管治常規，以符合守則條文之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規定之標準。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十名僱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之酬金組合一般會根據現行法例、表現評核及其他有關因素定期檢討。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酬金總成本約為港幣1,518,000元（二零零九年：約港幣1,407,000元）。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期間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應董事之要求，本公司之外聘核數師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魏偉健先生組成。

刊發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會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unity913.com)刊登。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所有有關資料的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亦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查閱。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向本集團之管理層及僱員於本期間內所作貢獻深表謝意，並衷心感謝本公司全體股東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承董事會命
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KITCHELL Osman Bin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KITCHELL Osman Bin**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DAVIS Angela Hendricks**女士及蔡家穎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叢鋼飛先生、曾永祺先生及魏偉健先生。